

证券代码：836792

证券简称：易家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厦门市集美区龙荷二里 15 号万科云城办公 B 座 1106 室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采取现场召开方式，公司股东在会议现场参加投票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5日上午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792	易家科技	2025年12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等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√

一、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相关情形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二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全面贯彻落实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。

三、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制度>等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相关情形，公司拟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、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加盖法人单位

印章的单位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5日上午8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厦门市集美区龙荷二里15号万科云城办公B座1106室公司会议室会议联系人：董迪颖 联系电话：13823357631

(二) 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《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8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